

中共东南大学委员会文件

东大委〔2024〕29号



关于冯建明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党工委，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党委各部、委、办，工会、团委：

因工作需要，经研究决定：

冯建明同志任社会主义学院副院长（兼），任职时间从2024年5月28日起算。

中共东南大学委员会

2024年5月28日

（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各校区，各院、系、所，各处、室、直属单位，各学术
业务单位。

东南大学党委办公室

2024年5月28日印发
